大專院校毒化災防制巡迴推廣

GHS標示圖式

火焰
易燃氣體、易燃氣膠、
易燃液體、易燃固體、
自反應物質、發火性液體、
發火性固體、自熱物質、
禁水性物質、有機過氧化物

圓圈上一團火焰
氧化性氣體、
氧化性液體、
氧化性固體

炸彈爆炸
爆炸物、
自反應物質、
有機過氧化物

腐蝕
金屬腐蝕物、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1級、
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1級

驚嘆號
急毒性物質第4級、
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2級、
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2級、
皮膚過敏物質、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單一暴露第3級

氣體鋼瓶
加壓氣體

健康危害
呼吸道過敏物質、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
致癌物質、
生殖毒性物質、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
單一暴露第1級~第2級/重複暴露、
吸入性危害物質

環境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
臭氧層危害物質

骷髏與兩根交叉骨
急毒性物質第1級~第3級

環境衛生用藥標誌

化學品及廢液不相容表

廢液之儲存除應考慮容器與廢液之相容性外，更應注意廢液間之相容問題，不具相容性之廢液應分別儲存。

註一：易爆物包括油劑、廢棄爆炸物、石油廢棄物等。
註二：強氧化劑包括鉻酸、氯酸、雙氧水、硝酸、過錳酸等...

實驗室安全衛生注意事項

一、課程與實驗室管理

1. 進行教學實驗時，老師應先瞭解實驗課程危險性及必要的安全作為，並於課程實施前，先對學生說明實驗課程的危害性、實驗室的安全設施，及學生應遵守之安全規則。
2. 老師及學生應熟記急救箱、個人安全設備、緊急淋洗器及滅火器之位置，並熟悉使用方法。
3. 實驗室內應張貼緊急狀況聯絡方式，包含學校實驗室管理單位、保健室及校外消防單位、醫院急診室的緊急聯絡電話。
4. 實驗過程遇到任何緊急狀況，必須立即通知任課老師及實驗室管理人員。

二、行為管理

1. 實驗室教師、學生應穿著實驗衣，特殊實驗應戴安全眼鏡，不得穿拖鞋或赤腳至實驗室。
2. 在實驗室不得奔跑戲鬧、飲食及從事與實驗室無關之活動。
3. 不可將實驗室化學品及器具等物品用於非實驗用途(如打鬧嬉戲等)。
4. 不可隨意坐於實驗室桌上。
5. 離開實驗室前應先洗手，並嚴禁將實驗室之化學品、物品及器具等攜出實驗室。
6. 避免單獨於實驗室從事實驗，如非課程時間進行實驗，應有老師或專職人員陪同及擔任指導與監督角色。
7. 在進行實驗教學與操作時，應有老師或專職人員擔任指導與監督之角色。
8. 請勿直接觸摸加熱後之實驗器材(如試管或燒瓶等)。
9. 使用酒精燈時，應使用打火機點火，不可互相引火。
10. 實驗器材放置應有適當之固定，不可任意放置，以免造成滑落而產生意外。
11. 使用容器直接加熱時，容器開口不可朝向有人的方向，以避免內含物飛濺造成危害。
12. 若使用具發煙性、揮發性、或具危害性的實驗用化學品時，應於排氣櫃中操作。

三、實驗用化學品存放及取用注意事項

1. 實驗用化學品需擺放在陰涼處，不可遭受日曬。
2. 實驗用化學品包裝或容器之標示應符合化學品分類及標示全球調和制度(GHS)之規範。
3. 化學品之存放應依據其相容性進行存放，不相容之化學品應隔離存放。
4. 應適量取用實驗用化學品（如一次試驗使用量），取用後請歸回原處。
5. 實驗用化學品之安全資料表（SDS）應置於實驗場所易取得之處。
6. 應依據實驗室所使用之化學品製作化學品清單。

四、實驗廢液處理及容器注意事項

1. 實驗產生之廢液勿直接倒入水槽，應依其特性分類儲存。
2. 廢液桶外防溢容器需為廢液桶體積之1.1倍。
3. 實驗產生之固體廢棄物應依其特性以適當之容器密封，並集中管理。
4. 破損或損壞之實驗器材應收集儲存後集中處理。

教育部

國立嘉義大學實驗場所緊急聯絡資訊

聖馬爾定醫院	(05)275-6000
嘉義基督教醫院	(05)276-5041
本校環境保護及安全管理中心	(05)271-7137、7886
本校校安中心	(05)271-7373
本校駐警隊	(05)271-7155、7151
本校衛生保健組	(05)271-7069
中區環境事故專業技術小組	0800-329-690(24H)
一般事故長竹派出所	(05)277-0641
原子能委員會	0800-088-928(24H)、(02)8231-7250

實驗場所編號：__________

聯絡人	姓名	電話
實驗場所負責人：		
緊急聯絡人：(須隨時連絡，勿留全名)	同學	
系所聯絡人：		

國立嘉義大學 環境保護及安全管理中心 職業安全組

實驗室危險動作

你找出了幾樣呢？

CHECK!!

正確解答

1. 實驗室禁止飲食
2. 私人物品應收於置物櫃
3. 實驗室禁止嬉戲
4. 濕手勿觸插座、電器
5. 應於排氣櫃中進行有害氣體實驗
6. 應以試管夾夾握試管進行加熱
7. 插頭應確實整理避免雜亂
8. 鋼瓶應確實鎖上並配置安全護蓋
9. 進入實驗室應正確穿著防護用具（手套、護目鏡、和好實驗衣...）
10. 實驗室走道門口禁止堆放物品

除了這些，還有：

1. 實驗室應張貼實驗室安全守則
2. 實驗時勿擅自更改實驗步驟
3. 實驗室應設置滅火器、緊急沖淋裝置
4. 插座設置應遠離水槽
5. 操作時應有老師在場監督指導
6. 儀器使用完畢應保持清潔並歸位
7. 離開時應確認電源、水龍頭等開關是否關閉